

商洛市“十四五”水利发展规划

商洛市水利局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前 言

水是生存之本、文明之源，“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已深入商洛市委市政府的治水理念中。“十四五”时期是我市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到商洛考察重要指示，学习贯彻“五个扎实”、“五项要求”，谱写新时代“追赶超越”新篇章、开启商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关键时期。立足新发展阶段，坚持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科学研究和编制好全市“十四五”水利发展规划，事关我市水利事业长远发展，对支撑保障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四五”规划及远景目标实现意义重大。

根据中共陕西省委《关于制定陕西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中共商洛市委《关于制定商洛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的有关要求和部署，编制形成《商洛市“十四五”水利发展规划》。规划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决策部署，从全局和战略的高度，系统提出了以加快“九库两通”工程建设，持续完善“五大工程体系”基础设施，优化提升“五大支撑体系”保障能力，构建商洛现代化综合水网为目标的水安全保障体系，明确了发展的总体思路、基本原则、目标任务和政策措施，为“十四五”时期我市水利发展提供了重要依据和基本遵循。

目 录

一、“十三五”水利发展规划回顾	- 1 -
(一) 完成情况	- 1 -
(二) 有益探索	- 6 -
二、面临的形势	- 7 -
(一) 严峻挑战	- 7 -
(二) 良好机遇	- 9 -
三、“十四五”水利发展目标及总体布局	- 11 -
(一) 指导思想	- 11 -
(二) 基本原则	- 12 -
(三) 目标任务	- 13 -
(四) 总体布局	- 16 -
(五) 2035 年展望	- 18 -
四、加快完善五大工程体系	- 18 -
(一) 水资源优化配置体系	- 18 -
(二) 供水安全保障体系	- 22 -
(三) 水旱灾害防御体系	- 23 -
(四) 水生态保护治理体系	- 25 -
(五) 水利信息化体系	- 28 -
五、加快完善五大支撑体系	- 28 -
(一) 机制体制创新支撑体系	- 29 -

(二) 江河湖库监管支撑体系	- 30 -
(三) 水利工程管控支撑体系	- 32 -
(四) 水利科技创新支撑体系	- 33 -
(五) 水利法治建设支撑体系	- 34 -
六、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	- 35 -
(一) 估算原则	- 35 -
(二) 规划投资	- 36 -
(三) 资金筹措	- 36 -
七、保障措施	- 37 -
(一) 加强组织领导，强化政府宏观调控和主导作用	- 37 -
(二) 做好顶层设计，通过科学论证确保工作推进	- 38 -
(三) 积极筹措资金，强化资金管理	- 38 -
(四) 增强队伍素质，提升行业能力	- 39 -
(五) 鼓励公众参与，社会共同实施	- 39 -

附表：商洛市“十四五”水利发展规划重点项目表

附图：商洛市“十四五”水利发展规划重点工程布局图

一、“十三五”水利发展规划回顾

（一）完成情况

“十三五”以来，商洛市水利工作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对陕西经济社会发展所作的“追赶超越”定位和“五个扎实”要求，认真贯彻“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治水方针，践行“两山”理念，紧紧围绕“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的水利改革发展总基调，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围绕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经过全市上下努力奋斗，完成水利投资 82.63 亿元，用水总量控制、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下降率、农业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和重要江河功能区水质达标率 4 项约束性指标超额完成。全面完成了节水型社会建设、水利发展体制创新、水利基础设施完善、农村水利基础夯实、水生态保护和治理等五大主要任务，节水型建设、农村饮水脱贫攻坚、“河长制”推行位列全省先进。实现了城乡居民生活有安全干净的水、社会经济发展有可持续的水、维系良好生态有望得见的水的目标。“十三五”规划的总体目标和重点任务的圆满完成，既还历史旧账又保障现实发展，有力地促进了水利由制约短板转变为供水安全、防洪安全、生态安全和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的行业支撑。

——**强化水资源管理。**一是贯彻落实中省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实行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强化水资源管理监督检查，做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考核。对新增用水严格水资源论证和取水许可管理，抑制不合理用水需求。制定《商洛市创建省级节水型城市和国家节水型城市实施方案》，印发多项用水、管水制度，形成

了较为完善的城市节约用水制度体系。二是针对节水基础设施坚持补短板，开展二龙山水源地保护区治理；实施污水处理厂改扩建，扩大城区分流区域，城市污水处理率达到 97.44%；发挥价格调控作用，居民用水实行阶梯式水价，对特种行业实施超定额累进加价制度，持续开展节水型器具、设备、技术的推广和改造，成功创建省级节水型城市。三是严控取水许可，根据省政府《陕西省取水许可管理办法》（省政府〔2019〕218 号令），我市推进市、县取水许可改革，建立一批丹江等重点河流上的取水口监管名录和台账，筛选出重点监控用水单位，做好取水工程核查登记整治提升工作，实施用水统计调查制度。制定地下水管控指标，印发《商洛市关于开展地下水取水工程登记工作的通知》，狠抓地下水监管，加强自备井管理，封停自来水管网覆盖区域内自备井，涵养地下水；完成水资源费税改革试点，水资源管理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

——完善水利基础设施网络。一是水利工程补短板，让水利基础设施更加完善，完成灾后水利薄弱环节建设任务。启动丹江、伊洛河、金钱河干流防洪治理项目，建成堤防 55 公里，潜坝 21 座；实施了中省规划内的 16 条中小河流治理项目，综合治理长度 74 公里；完成 11 座小（2）型水库的除险加固；开展柞水县马耳峡、马房子和山阳县纸房沟三处山洪沟治理项目，修建堤防 4.89 公里，建设山洪灾害防治和农村基层防汛预报预警体系；全市主要河流防洪能力有效提升，经受住了近年洪水的考验，保障了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二是重点水源工程项目加快推进，洛南张坪水库主体建成，已下闸试蓄水；山阳县磨沟水库和镇安县云镇水库大坝主体工程基

本完成；商南县清油河水库正在浇筑大坝主体；丹凤龙潭-青峰水库连通工程输水隧洞贯通，丹凤县青峰水库初步设计报告获批，洛南县台峪水库可研报告通过技术审核，洛南张坪-辛岳-鼓楼河-李村水库连通调度工程和丹凤龙潭-青峰水库连通工程前期工作正在推进。

——**夯实城乡水利基础。**一是民生水利基础显著增强。以保障水量、改善水质、提升水效为目标，组织开展 6 个县城供水水源和管道改扩建工程建设，“十三五”期间全市新建备用水源 3 处、改扩建水厂 6 座，铺设供水管道 1791 公里，设施日供水能力达到 9.5 万吨，全市 6 个县城城区供水人口达到 41.8 万人，4 个县城实现双水源或多水源供水。对六县 13 处水厂和供水管网实施改扩建，提升供水能力、监测能力和供水覆盖面积。二是聚焦水利脱贫攻坚，农村饮水安全脱贫攻坚取得了决定性成效。“十三五”期间全市累计完成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投资 8.50 亿元，建成农村饮水安全工程 1240 处，巩固提升受益人口 165.42 万人。农村自来水普及率和农村集中式供水人口比例分别达到 98%、98.5%，超额完成 90%、90%的规划目标，提前完成全市贫困县退出达标核查认定工作，年度脱贫攻坚农村饮水安全工作位居全省前列。三是持续推进灌区节水改造。组织实施洛南县洛惠渠灌区节水改造工程、丹凤县丹北灌区节水改造工程和小型农田水利基本建设项目，2020 年商洛市农业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 0.549 的规划目标。四是适度开发水能资源。水电建设“十三五”规划目标全面完成，完成装机 8.7 万千瓦。开展秦岭区域小水电整治工作，全市完成整改任务的水电站全部落实生态流量下泄保障措施。积极推进小水电安全生产标准化和绿色小水电创建工作。

——**加强水污染防治和水生态治理。**“十三五”以来，我市认真践行“两山”理论，以水污染防治为重点，实施《丹江等流域水污染防治三年行动计划(2013-2016年)》和《丹江等流域水污染防治四年行动计划(2017-2020年)》，控制重点污染源，紧抓面源污染防治和绿化美化相结合的措施，突出解决一些沟道功能衰减、植被减退、水环境恶化等问题，恢复自然植被和原有生态功能。加强重点河流、重点河段水环境监管，开展水土保持遥感监管工作，2020年底重要江河功能区水质达标率100%，完成94%的规划目标；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力度加大，持续实施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黄土高原小流域塬面保护治理和水土保持补偿费项目等。

——**强化水利改革和管理。**以“河长制”为抓手，持续推动河流“清四乱”常态化规范化，全行业同步开展了河湖执法三年专项行动，全市河流面貌持续改善，河流管理秩序明显好转；坚持把农业水价综合改革作为农村水利工作的“牛鼻子”紧抓不放，出台《关于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的实施意见》及相关配套文件，积极推进各类试点，新增实施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面积约34万亩，继续推进水权交易，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稳步推进；加大“放管服”改革力度，做好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快推进水利投融资机制、水利工程建管体制改革，不断创新农村水利发展机制，水利改革管理成效显著。

“十三五”期间全市累计完成水利建设投资82.63亿元，完成规划投资103.50亿元任务的80%；“十三五”末用水总量完成4.52亿立方米的控制目标；万元国内生产总值和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降幅分

别达到 20%和 63.68%，完成规划下降 8%和 15%的目标；农业灌溉用水有效利用系数提高到 0.549，完成规划目标；重要江河功能区水质达标率 100%，完成 94%的规划目标。农村小水电装机累计新增 8.7 万 kw，新增水电站 5 处，完成规划新增 8 万 kw 目标任务；县城供水能力达到 10 万吨/日，超额完成 9.88 万吨/日的规划目标；农村自来水普及率和农村集中式供水人口比例分别达到 98%和 98.5%，超额完成 90%、90%规划目标，城镇和工业用水计量率提高到 100%，超额完成 95%的目标；完成 3 个重要支流治理项目，达到规划目标；完成列入中省规划的 16 条中小河流治理任务；完成 8 座病险库的除险加固，达到规划目标；全市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达到 8087 平方公里。“十三五”商洛市水利发展规划六大类 16 项指标完成情况见表 1。

“十三五”商洛市水利发展规划主要指标完成情况统计表

表 1

项 目	单位	2015 年 现状	“十三五” 规划增加	“十三五” 规划目标	2020 年底 完成情况
一、水资源开发利用和配置					
1.全市总供水能力	万立方米	37416	18584	56000	39399
2.用水总量控制	万立方米	30506	14694	45200	25727
3.实际用水量	万立方米	30500	19500	50000	25727
二、城乡供水					
4.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	80	10	90	98
5.农村集中式供水人口比例	%			90	98.5
6.县城日供水能力	万吨/日	6.58	3.3	9.88	10
三、防洪抗旱减灾					
7.堤防长度	km		400		1763.77
8.重要支流治理项目	个		3		3
9.中小河流治理项目	个	36	35	71	52
10.病险水库除险加固	座	40	8	48	48
四、水资源节约与保护					
11.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0.53		0.549	0.549
12.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下降率	%			8	20
13.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下降率	%			15	63.68
五、水生态建设					
14.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km ²	7106.5	3000	10106.5	8087
15.主要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	%	92		94	100
六、农村水电					
16. 农村水电装机容量	万千瓦	5.54	8	13.54	14.24

注：1.黑体加粗指标为约束性指标；

2.堤防长度指五级及五级以上堤防的长度合计值；

3.万元国内总值用水量和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按 2015 年可比价计算；

（二）有益探索

——水源建设成效显著。“十三五”期间洛南张坪水库、山阳县磨沟水库、镇安县云镇水库和商南县清油河水库四座小型水库建设

全面开工稳定推进，是商洛市自 1975 年以来，水库工程建设增幅最大的五年。四座水库累计完成投资 7.06 亿元，工程建成后可增供水量 4323 万立方米，发展灌溉面积 15.32 万亩，受益人口 38.41 万人。有效缓解洛南县、山阳县、镇安县和商南县县城工程型缺水问题，为县城发展提供双水源，扭转产业发展受水资源制约的局面。

——农村饮水安全脱贫攻坚取得了决定性成效。全市累计完成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投资 8.50 亿元，巩固提升受益人口 165.42 万人。农村自来水普及率和农村集中式供水人口比例分别达到 98% 和 98.5%，农村群众用水条件得到显著改善。脱贫攻坚农村饮水安全工作位居全省前列，为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奠定了坚实的供用水支撑和保障。

——强力推进“河长制”为主的水利监管工作。建立了以各级党政领导担任河长履行河流管护主体责任工作机制。落实市、县、镇、村四级河长责任，确定了市级河长 5 人、县（区）级河长 32 人、镇（办）级河长 311 人、村级河长 1325 人、村级河道保洁员 5545 人，解决了河长制责任体系“最后一公里”问题。开展河湖执法三年专项行动和“倒垃圾排污水采砂石设障碍”专项整治，河流管理秩序明显好转，我市河长制工作代表陕西省通过水利部第三方评估验收。

二、面临的形势

（一）严峻挑战

水利发展不充分不均衡是商洛水利的基本市情，重点领域关键环节改革任务仍然艰巨，创新能力不适应高质量发展要求，农业基

础还不稳固，城乡区域发展和收入分配差距较大，民生保障存在短板，社会治理还有弱项，生态环保任重道远，高质量发展任务艰巨。

当前治水主要矛盾从人民群众对除水害兴水利的需求与水利工程能力不足的矛盾转变为人民群众对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的需求与水利行业监管能力不足的矛盾，赋予了水利改革发展总基调新的内涵，对水利改革发展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就是要通过水利事业的高质量发展，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我市工程型缺水与经济社会布局不均衡，缺水、怕水、需要水的基本市情没有改变，并将长期延续，工程型缺水仍是我市的主要问题，水旱灾害、水生态损害、供水安全的问题还未彻底解决，水利建设滞后于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需求，水利事业发展还面临巨大的挑战。

供水能力与经济社会布局不匹配。商洛市属工程型缺水城市，“十三五”期间虽然水源建设成效显著，但是并没有从根本上破解全市水源工程少，供水能力不足的局面。水资源调蓄能力不足仍是当前和未来一个时期水利工作需要面临和破解的主要问题。同时，城乡供水保障能力不强，水系连通性差，部分县城供水水源单一，部分早期建设的农村供水设施建设标准偏低，农村供水工程管理水平不高，需要进一步改造提升。供水能力不足依然是制约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瓶颈。

防洪减灾工程体系不完善。防洪基础设施仍然薄弱，“十三五”期间中小河流治理项目规划目标为 35 条，有 19 条因未列入我省规划暂未实施治理。同时其他重点支流、23 条中小河流、7 处山洪沟

和 7 座病险水库存在防洪风险，亟待治理。主要江河堤防尚未全面达到规划的防洪标准，中小河流防洪标准偏低且治理没有达到全覆盖，山洪灾害大多数未治理，灾害频发，病险库防洪减灾任务艰巨。

水生态环境治理水平有待提高。虽然商洛市目前饮用水源地水质良好，重要水功能区水质基本达标，水土流失有所改善。但是水源地、水功能区水质监测覆盖率不足，农村水系有待整治，水土流失问题仍需进一步治理。生态环境脆弱，水土流失治理任务艰巨，与人民群众对健康水生态、宜居水环境的需求存在较大差距。

水利信息化建设滞后。信息化基础设施落后，信息资源开发利用不完善，水资源管理、河湖管护、水保监测、水工程运行智慧化管理水平不高，无法满足现代商洛现代综合水网体系建设的需求。

水利监管不规范。水利监管标准化、规范化程度低，管理不到位和缺位问题突出。监管的责权和程序不明确。水利监管的政策法规体系不健全，标准规范尚不完善，难以适应新形势的要求。

部分项目工程资金难以落实。市县级财政紧张，水利发展资金预算规模有所减少，加之受县区财政收入增速趋缓、国家融资政策调整以及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控制趋紧影响，水利项目建设资金较为紧张。

（二）良好机遇

——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擘画出水利发展宏伟蓝图。立足新发展阶段、坚持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必然要求有与之相适应

的水利支撑保障体系。随着深度融入共建“一带一路”，新时代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乡村振兴等国家重大战略深入实施，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各类投资力度不断加大，为陕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重要机遇，也为陕西水利大发展带来了重大历史性机遇。“十四五”期间，抢抓国家发展机遇，不仅要补齐水利工程短板，更要实现水利高起点高标准高质量发展，保障供水安全、防洪安全、生态安全。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视察重要讲话、奋力谱写陕西新时代追赶超越新篇章对我省水利改革发展提出新的更高要求。习近平总书记三次来陕视察重要讲话，立足陕西实际，对陕西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追赶超越的科学定位，提出了“五个扎实”和“五项要求”，并反复强调要高度重视生态保护，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做好秦岭生态卫士。贯通落实“五个扎实”、“五项要求”，要求我们对“国之大者”要有清醒认识，补齐水利工程短板，强化水利行业监管，为奋力谱写陕西新时代追赶超越新篇章提供水利基础支撑保障。

——新时代治水思路、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国家战略的深入实施，给水利发展带来新的难得机遇。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水利，提出了“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新时代治水思路，为水利发展指明了方向；在长江经济带发展座谈会上强调，要“把修复长江生态环境摆在压倒性位置，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并亲自部署制定了《长江保护法》，把长江生态保护和经济高质量发展纳入了法治轨道；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上指出，“治理黄河，重在保护，要在治理。共同推进大保护、协

同推进大治理，让黄河成为造福人民的幸福河”。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的这些要求，省委省政府已做出了全面的安排部署，为加强生态保护和水利高质量发展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注入强大动力。

——加快水利事业发展已成为全市上下的共识。市委市政府“十四五”工作安排中强调要聚焦“六稳”“六保”重点任务，打造“一都四区”目标要求，加快推动商洛高质量发展，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这对水利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水资源保障、防洪抗旱减灾、水生态文明建设等是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保障民生的重大前提和坚实基础。但是商洛市水资源供需矛盾突出、防洪减灾体系不健全，水利基础设施短板明显，使全市各级党委政府和广大干部群众深刻认识到，必须抓牢“十四五”深度融入共建“一带一路”，西部地区基础设施补短板，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的政策机遇，下大力气发展水利事业，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夯实水利基础，提供坚实水利支撑和保障。

三、“十四五”水利发展目标及总体布局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坚持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视察时所作的“追赶超越”定位和“五个扎实”要求，深入学习关于全面加强秦岭生态保护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好转的精神，深入践行“节水

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十六字治水思路，坚持“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的目标任务，准确把握省委省政府实施“五新战略”和推动“三个经济”的工作总基调，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提出的“打造中国康养之都，建设高质量发展转型区、生态文明示范区、营商环境最优区、市域治理创新区”的“一都四区”目标，把水安全风险防控作为底线，把水资源承载力作为刚性约束上线，把水生态保护作为控制红线，致力于人民对“优质水资源、健康水生态、宜居水环境、先进水文化”的需求。加快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补齐水旱灾害防御和骨干灌排设施薄弱环节，提高农业及城乡供水安全保障能力，促进水资源配置空间均衡，开展水土保持和水生态修复治理，健全法规制度体系，完善体制机制，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推进水利科技创新，规范涉水事务监管，全面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为高质量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提供有力支撑，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助力商洛市现代化建设提供水安全保障。

（二）基本原则

——**坚持节水优先、融合发展原则。**以水资源刚性约束为前提，强化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提升全社会节约集约用水水平，统筹流域、区域生活生产生态用水，以水资源可持续利用支撑“以水而定、量水而行”产业发展布局，促进商洛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坚持空间均衡、优化配置原则。**立足商洛市自然禀赋条件、人口资源分布、经济社会发展布局，优化水资源配置和工程布

局，加快推进以资源配置、灾害防御、城乡供水安全保障为重点，与经济社会相适应且适度超前的工程水网建设。

——**坚持系统治理、突出重点原则**。秉承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人水和谐、全域治水的绿色生态发展理念，以水源涵养为重点，协同推进水生态修复、水土流失治理、水环境保护，加强河库联通联控、区域生态补水工程建设，实现河库健康、环境优美的水生态环境治理目标。

——**坚持两手发力、创新驱动原则**。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加快推进水利科技创新、体制机制创新，完善法规、政策、监管等体系，科学依法治水管水护水，增强水利发展动力和活力，形成有为政府和有效市场协同发力的水治理新局面。

（三）目标任务

“十四五”期间，商洛水利改革发展将以满足人民群众对防洪保安全、优质水资源、健康水生态、宜居水环境、先进水文化的迫切需求为先导，以科学构建五大工程体系、五大保障体系为重点，实现工程设施配套完善、资源配置科学合理、工程调控安全可靠、节水管控精准高效、生态环境持续向好、城乡供水配给协调、灾害风险应对可靠、公众服务智能高效、机制体制有机配套的水安全保障目标。商洛市“十四五”水利发展规划指标表，见表2。

1.五大工程体系建设

——**水资源优化配置体系**。通过建设“九库两通”等配置工程，

完善商洛水网，水资源调配能力逐步增强，提高供水保障程度，新增供水能力 0.56 亿立方米，用水总量控制在 4.72 亿立方米以内。

——**供水安全保障体系**。通过输配水工程建设和管网配套改造，加快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和提质增效，农村自来水普及率（100 人以上）达到 95.4%，农村规模化供水人口覆盖率 32.9%，城市管网漏失率小于 9.2%。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较 2020 年分别降低 10% 和 5%；实施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农业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高到 0.582 以上。

——**水生态保护治理体系**。实施丹江等河流水生态修复，持续推进南水北调中线水源区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工程、秦岭水土保持重点预防保护和国家水保重点建设工程治理等项目，新增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1000 平方公里；主要水功能区水质达标和主要水源地水质全面达标。

——**水旱灾害防御体系**。实施丹江、伊洛河、金钱河及旬河等重要支流的防洪治理、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和山洪灾害防治等。重要河流堤防达标率达到 70% 以上。

——**水利信息化体系**。广泛应用云平台、信息资源池、大数据、5G 区块链全面承载河长制信息资源。

2.五大保障体系建设

——**水行政执法体系**。全面推进依法治水进程，加大水利执法制度建设，落实执法主体责任，加强水政执法队伍建设，提高执法人员素质和水平。

——**水工程管控体系**。健全水利市场管控机制，强化行业监督

检查与项目稽察、质量安全监管，健全资金管理制度，加强运行管理，保障工程良性运行。

——**江河湖库监管体系**。发挥河长作用，划定河流管理范围，编制河流管理规划，维护河流健康生命。

——**机制体制创新**。深化河长制工作机制，开展水资源税费改革、推进完善水价机制，建立多元化的水生态补偿机制，完善水权交易机制，深化“放管服”改革机制。

——**行业能力提升**。从创新、管理、监管、执行、协同等方面提升行业能力。

商洛市“十四五”水利发展规划主要指标

表 2

序号	水利发展目标指标	“十三五” 规划	“十三五” 达到	“十四五” 规划	备注
一	水资源节约与优化配置				
1	供水能力(亿立方米)	5.6	3.94	4.50	预期性
2	全市总用水量(亿立方米)	4.52	2.57	4.72	约束性
二	城乡供水				
3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100人以上)(%)		90	95.4	预期性
4	农村规模化供水人口覆盖率(%)		23.3	32.9	预期性
5	县城日供水能力(万吨)	9.88	10.00	11.00	预期性
6	城镇供水管网漏损率	10	10	9.2	预期性
三	水资源节约与保护				
7	农田灌溉用水有效利用系数	0.549	0.549	0.582	约束性
8	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降低(%)	8	30.78	10	约束性
9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降低(%)	15	63.68	5	约束性
四	水生态建设				
10	新增水土流失治理面积(km ²)	3000	2967	1000	预期性
11	主要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	94	100	100	约束性
五	水旱灾害防御				
12	江河堤防达标率		54	70	预期性

注：1.黑体加粗指标为约束性指标；
2.堤防达标率是指五级及以上堤防长度中达标堤防长度占比；
3.商洛市主要水功能区监测断面共 17 个。

（四）总体布局

根据中共陕西省委《关于制定陕西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中共商洛市委《关于制定商洛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的战略部署，紧密结合省委省政府针对陕南片区

提出的“统筹推进陕南绿色循环发展，走经济生态化、生态经济化的路径，探索生态环境保护和绿色产业发展相融合的新模式”的要求，以及市委市政府提出的“一都四区”目标，紧扣全市水资源禀赋条件、区域自然环境特点、产业发展优势和社会经济发展实际，以解决问题为向导，明确发展重点，形成我市十四五水利发展的总体布局

——**构建可靠的供水保障体系。**加快水库等水源工程和河库水系连通项目建设，实施城乡供水水源、水厂及输配水管网改扩建、农村供水安全保障项目，推进中型灌区续建配套和现代化改造，提高水安全保障水平。

——**构建持续的节水型社会体系。**强化农业节水增效，推进工业节水减排，加强城镇节水降损，加大非常规水利用，持续推进全行业节水，促进节水型社会全面建成。

——**构建牢固的防洪减灾体系。**完成中小河流及山洪沟治理，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建设，山洪灾害易发区预警预报系统、移动工情监测、应急抢险指挥调度系统及防汛非工程措施建设，开展丹江干流、伊洛河、金钱河、旬河防洪整治工程，基本建成城乡重点区域防洪减灾体系。

——**构建完善的水生态保护体系。**实施水土保持综合治理、水生态环境保护、农村水系综合整治、绿色小水电创建等项目，保证中心城市、县城、重要集镇和交通干线、河流沿线水土流失得到基本治理，重点河流水库水功能区水质稳定达标，国家控制断面水质全面达标，促进水生态文明建设。

——**构建智慧的水利信息化体系。**为巩固和提升“十三五”期间的河长制成果，依托 GIS 地理信息、GPS、基站定位、云计算、大数据、移动通信网、互联网等技术，全面推进和规范商洛河长制信息平台建设。

（五）2035 年展望

到 2035 年按照把商洛市打造成汉江经济带重要城市，和谐宜居的现代化城市的要求，加快水利基础设施体系优化提升，建成与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相适应，与全市现代化进程相匹配的水安全保障体系，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的刚性约束制度基本建成，水生态环境得到全面改善，现代化防洪减灾体系基本建成，涉水事务监管体系全面提升，统筹考虑水资源，水生态、水安全和水环境的商洛水网体系基本建立。

四、加快完善五大工程体系

（一）水资源优化配置体系

1.强化节水型社会建设。按照《国家节水行动方案》及《陕西省实施国家节水行动方案》要求，坚持科技创新引领，严格实行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完善监督考核工作机制。围绕农业、工业及城镇等重点领域节水和取水、输配水、水处理、用水、排水等各环节，强化农业节水增效、推进工业节水减排、加强城镇节水降损、进一步提高非常规水源利用率，全面提升水资源利用效率和效益。2025 年全市用水总量控制在 4.72 亿 m³以内，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比 2020 年降低 10%。

——**农业节水增效**：大力推进节水灌溉，加快中型灌区续建配套和节水改造，分区域规模化推进高效节水灌溉，农业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 0.582；优化调整作物种植结构，推进适水种植、量水生产，降低灌溉用水定额。

——**工业节水减排**：大力推进工业节水改造，支持企业开展节水技术改造及再生水回用改造，对新建企业应统筹供排水、水处理及循环利用设施建设，规模以上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提高到 92% 以上。对有色金属冶炼、非金属材料加工等重点企业要定期开展水平衡测试、用水审计及水效对标。对建设年代较早的老旧高耗水企业进行设备更新、用水工艺改进，推动高耗水行业节水增效，采用差别水价，促进高耗水企业加强废水深度处理和达标再利用。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较 2020 年下降 5%。

——**城镇节水降损**：推进节水型城市建设，提高城市节水工作系统性，落实城市节水各项基础管理制度，推进城镇节水改造，加快海绵城市建设，提升非常规水利用水平，鼓励构建城镇良性水循环系统。大幅降低供水管网漏损，加快制定和实施供水管网改造建设实施方案，完善供水管网检漏制度，城镇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控制在 9.2% 以下。深入开展公共领域节水，推广应用节水新技术、新工艺和新产品，节水器具普及率达到 100%。控制洗浴、洗车、洗涤、宾馆等行业用水定额，优先利用非常规水源。

——**非常规水利用**：加强再生水、雨水等非常规水多元、梯级和安全利用。强制推动非常规水纳入水资源统一配置，逐年提高非常规水利用比例，并严格考核，再生水回用率达到 15%。统筹利用

好再生水、雨水用于工业和生态。新建小区、城市道路、公共绿地等因地制宜配套建设雨水集蓄利用设施，生态用水优先使用非常规水。

——**节水教育与节水宣传**：充分发挥各类媒体作用，开展“世界水日”、“中国水周”和城市节水宣传周等宣传活动，加强节水形势宣传和知识普及，引领社会形成节约用水的良好风尚；围绕节水重点工作推进情况组织系列宣传报道，切实加强节水政策解读宣传，总结、推广和宣传节水工作成效经验与典型做法；与教育部门联合开展中小学节约用水主题宣传教育活动，推动节水进教材、进校园。

2.水资源配置工程建设。按照“确有需要、生态安全、可以持续”的原则，建设“九库两通”水资源配置工程，包括持续推进洛南张坪水库、商南县清油河水库、山阳县磨沟水库和镇安云镇水库建设，争取早日蓄水运行惠及于民；开工建设丹凤县青峰、洛南县台峪、柞水马耳峡、丹凤大峪沟和柞水丰北河水库；实施洛南县河库水系连通工程和丹凤县苗沟水库—鱼岭水库—龙潭水库—青峰四库连通项目，解决区域工程型缺水问题。做好水库工程建设移民搬迁的后期扶持工作，改善移民生产生活条件，加快移民脱贫致富步伐，确保移民收入持续稳定增长，总体达到当地居民平均水平。

水资源配置工程总投资 22.38 亿元，其中“十四五”期间投资 12.65 亿元。

专栏1 水资源配置工程

1.在建工程

洛南张坪水库：水库总库容 995 万 m^3 ，兴利库容 664 万 m^3 ，主要任务是洛南县城和周边乡镇城乡供水和农业灌溉，供水人口 13.6 万人，灌溉面积 5.3 万亩。水库建成后与原有的李村、鼓楼、辛岳 3 座小型水库联合运用，设计年可供水量 2169 万 m^3 ，其中用于生活及工业 1032 万 m^3 ，用于农业灌溉 1137 万 m^3 ；与张坪水库建成前相比较，增加年供水量 1752 万 m^3 ，其中生活及工业 762 万 m^3 ，用于农业灌溉 990 万 m^3 。工程总投资 2.6 亿元，2013 年 7 月开工建设，目前已试运行，“十四五”期间投资 0.5 亿元。

商南县清油河水库：水库总库容 983 万 m^3 ，兴利库容 688 万 m^3 。工程主要任务为商南县城及周边乡镇 10.88 万人生活供水及工业供水，年供水量 845 万 m^3 ，工程 2019 年 11 月开工建设，总投资 3.44 亿元，至 2020 年底完成库区道路建设，“十四五”期间投资 3.14 亿元。

山阳县磨沟水库：水库总库容 492 万 m^3 ，兴利库容 324 万 m^3 。工程主要任务为山阳县县城生活和医药食品等工业供水，兼顾农业灌溉，年均供水量 370 万 m^3 。工程 2015 年 12 月开工建设，总投资 3.05 亿元，至 2020 年底大坝主体浇筑 90%，“十四五”期间投资 1.45 亿元。

镇安县云镇水库：水库总库容 959 万 m^3 ，兴利库容 834 万 m^3 ，主要任务为镇安县城和云盖寺镇城乡供水和烟田灌溉。水库设计年均可供水量 1074 万 m^3 ，其中城镇供水量 426.7 万 m^3 ，城镇供水人口 8.3 万人，烟田灌溉面积 4.3 万亩，供水量 647.5 万 m^3 。工程 2016 年 6 月开工建设，总投资 3.14 亿元，至 2020 年底大坝主体浇筑 90%，“十四五”期间投资 1.44 亿元。

2. 规划工程

丹凤县青峰水库：水库总库容 383 万 m^3 ，兴利库容 194 万 m^3 。青峰、龙潭两库联合调节，解决丹凤县城 7.97 万人生活供水以及县城工业供水，年均总供水量 400 万 m^3 ，其中青峰水库多年平均供水量 103 万 m^3 ，总投资 2.67 亿元，“十四五”期间投资 1.67 亿元。

洛南县台峪水库：水库总库容 110.79 万 m³，兴利库容 80.25 万 m³。工程主要任务为解决洛南县城城关街办、麻坪镇 4 个村及社区 1.45 万人的生活用水和水库下游麻坪镇 0.59 万亩农业灌溉用水，年供水量 103 万 m³，其中生活供水 33 万 m³，灌溉 70 万 m³，总投资 0.59 亿元，“十四五”期间投资 0.56 亿元。

柞水马耳峡水库：水库总库容 850 万 m³，水库建成后年均供水总量 1240 万 m³，主要解决柞水县曹坪镇、小岭镇、凤凰镇、杏坪镇 4.55 万人生活用水，同时提供 0.5 万亩农业灌溉用水及小岭工业园区居民生产用水和工业生产用水。总投资 5.50 亿元，“十四五”期间投资 2.50 亿元。

洛南县河库水系连通工程：通过在洛南县加宽改造渠道 20km，改造渠道 17.5km，改造暗洞 1km，新建渠道 11km，实现伊洛河向县河生态调水。总投资 0.8 亿元，“十四五”期间投资 0.8 亿元。

丹凤县苗沟-鱼岭-龙潭-青峰四库连通项目：在丹凤县通过改造原鱼岭、苗沟水库渠道，新建渠道约 70km，联通苗沟、鱼岭、龙潭和青峰四座水库，沟通老君河、苗沟、涌峪河和资峪河。总投资 0.6 亿元，“十四五”期间投资 0.6 亿元。

（二）供水安全保障体系

实施 6 个县城供水改扩建工程，敷设输配水管道 238km；按照乡村振兴战略和城乡供水一体化要求，建设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农村部分）2 处，建设万人工程 32 处，建设小型供水工程 503 处，老旧供水工程和管网更新改造 14 处；建设 19 处农村抗旱应急水源工程；实施中型灌区现代化改造，分区域规模化推进高效节水灌溉，农业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 0.582。

供水保障能力工程总投资 23.48 亿元，“十四五”期间投资 17.69 亿元。

专栏2 供水保障能力工程

县城供水工程：续建洛南县城第二水厂，新建丹凤县大峪水厂、山阳县伍竹园水厂、山阳县磨沟水库配套水厂、镇安县午峪水厂、柞水县城第二水厂共 5 座，改扩建商南县第一水厂、山阳县十里水厂、镇安结子水厂共 3 座。建设张坪水库向洛南县城、大峪水库向丹凤县城、清油河水库至商南县城等县城供水工程和配水管网改造工程。工程总投资 12.04 亿元，其中“十四五”期间投资 6.25 亿元。

农村供水保障工程：建设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农村部分）2 处，设计供水规模 1.0 万吨/每天；新建和改扩建规模化供水工程万人工程 32 处，设计年供水量 1780 万方。建设小型供水工程 503 处，老旧供水工程和管网更新改造 14 处。工程总投资 8.75 亿元，其中“十四五”期间投资 8.75 亿元。

抗旱应急水源工程：建设 19 处抗旱应急水源工程。工程投资 1.09 亿元，其中“十四五”期间投资 1.09 亿元。

中型灌区节水改造：对中型灌区实施补齐设施及信息化短板，节水改造渠道 73 公里，修复建筑物 590 座。推行高效节水灌溉，建成灌区灌排系统体系和现代化治理体系，工程总投资 1.60 亿元，其中“十四五”期间投资 1.60 亿元。

（三）水旱灾害防御体系

——**重要支流和中小河流治理。**加快丹江干流（商州区段、丹凤县段、商南县段）、伊洛河、金钱河和旬河 4 条重点河流（段）堤防达标建设和河道整治，治理河长 114 公里，完善流域防洪体系；按照整体性规划、全流域推进、整河流治理、分阶段实施的思路，推进中小河流治理工作，安排 23 条中小河流（段）治理工作，计划治理河长 245.3 公里，主要措施为新修堤防及护岸 245.3 公里，完善排涝、踏步等附属设施，进行河道疏浚。重要支流治理工程总投资 16.39 亿元，“十四五”期间投资 16.39 亿元。中小河流治理工程总投资 12.15 亿元，“十四五”期间投资 7.20 亿元。

——**山洪灾害防治。**加强山洪灾害防治建设，做好山洪灾害监

测预警，完善全市山洪灾害监测预警系统、群测群防体系和应急保障体系，推动山洪灾害防治体系从“有”到“好”的转变，全面提升预警系统防灾避灾能力。实施 7 处山洪沟治理，治理河长 33 公里，主要措施为新建堤防 31.33 公里，工程总投资 1.12 亿元，“十四五”期间规划投资 0.56 亿元。

——**病险水库除险加固**。抓好水库除险加固遗留问题整改，尽早实施已完成前期工作的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制定《病险水库除险加固指导意见》，编制小型水库除险加固攻坚行动方案，全面解决存量问题，建立除险加固长效机制，彻底消除水库安全隐患。实施二龙山水库（中型水库）和 6 座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项目。工程总投资 1.38 亿元，“十四五”期间投资 1.38 亿元。

专栏 3 防洪提升工程

重要支流治理：涉及丹江干流（商州区段、丹凤县段、商南县段）、伊洛河、旬河和金钱河 4 条重点支流防洪治理，治理河长 114 公里。总投资 16.39 亿元，其中“十四五”期间投资 16.39 亿元。

中小河流治理：涉及 23 条中小河流防洪治理，主要包括新建和加固堤防、护岸，河道疏浚、整治等措施，治理河长 245.3 公里，总投资 12.15 亿元，其中“十四五”期间投资 7.20 亿元。

山洪沟治理：涉及 7 处山洪沟治理，主要包括建设护岸、提防、排洪渠以及河道清淤疏浚等工程措施，治理河长 33 公里，总投资 1.12 亿元，其中“十四五”期间投资 0.56 亿元。

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包括二龙山水库和 6 座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项目实施后可保护二龙山水库下游商洛市市区 35 万人、1 万亩耕地及市区基础设施的安全，保护 6 座小型水库下游的居民、耕地及水库下游道路安全，总投资 1.38 亿元，其中“十四五”期间投资 1.38 亿元。

（四）水生态保护治理体系

——**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实施商洛市中心城区应急备用水源（南秦水库）水源地保护、各县区 9 处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和 310 处农村集中供水工程饮用水源地保护工程，通过对水源地保护区划定、定桩定界工作，采用建设围栏、标志牌和在线监控等措施，保障水源地的水质安全和防治水土流失。工程总投资 2.43 亿元，“十四五”期间投资 2.43 亿元。

——**建设幸福河流**。丹江流域生态治理工作在商洛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落实绿色商洛、生态商洛发展理念，先造环境再造城，先导功能再开发，坚决不破坏生态环境本底，打造以绿为底、以水为魂、水绿交融的水城、绿城，着力打造城景融合、风景如画的生态长廊，建设商洛幸福河流。“十四五”期间建设丹凤丹江百里生态长廊项目，以改善人居环境，提高水质和水环境质量为抓手，依托丰富的水文化、优良的水生态环境和厚重的历史文化，巩固提升水利风景区品质，大力发展水利旅游，推进水利与全域旅游深度融合，着力打造具有鲜明商洛水文化水生态符号的文化旅游创意产品。

——**重点河流生态保护与修复**。开工建设丹江丹凤段水生态修复工程，柞水跨区生态补水工程，增加河道生态用水，保障重要河流生态流量或生态水位构建绿色生态廊道。重点河流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总投资 12.03 亿元，“十四五”期间投资 5.73 亿元。

专栏 4 重点河流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

丹凤丹江百里生态长廊项目:以改善人居环境,提高水质和水环境质量为任务,新建大峪水库、水厂、配套建设供水管网。丹江丹凤段河道治理工程、生态建设综合提升工程以及生态驳岸工程等,总投资为 8.43 亿元,其中“十四五”期间投资 4.23 亿元。

柞水丰北河水库及生态补水项目:解决金井河下游生活用水,补充乾佑河生态水量短缺。主要建设丰北河小(1)型水库一座,调水隧洞 8 公里,年设计供水量 90 万 m³,解决 2.5 万人的生活饮用水问题。总投资为 3.60 亿元,其中“十四五”期间投资 1.50 亿元。

——**农村水系综合整治。**以实现美丽中国、乡村振兴为目标,增强丹江上游水源涵养功能,加强岸线生态保护和修复,启动堤防生态复绿等试点项目,实施农村河库塘沟渠的恢复联通,打通断头河,恢复河道空间形态和河道基本功能,促进农村河流生态修复。工程总投资 0.72 亿元,“十四五”期间投资 0.72 亿元。

——**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强化水源涵养,依托“丹治工程”,围绕国家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源地的保护,在秦岭南坡水源涵养区坚持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通过加大天然林封育保护和自然修复、实施退耕还林还草措施,加强水源涵养林建设,实施生态清洁小流域综合治理,加大水土流失防治力度,确保“一泓清水永续北上”。

持续推进水土保持生态建设。依法划定并公告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严格控制生产生活活动;以南水北调中线水源区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工程为核心,加大清洁型小流域治理力度和示范,促进生态清洁产业发展。规划全市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1000 平方公里,新建坡改梯 2500 亩,旧梯田升级改造 5000 亩,实施 15 条

生态清洁型小流域，面源污染防治面积 140 平方公里。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总投资 8.43 亿元，“十四五”期间投资 8.43 亿元。

专栏 5 水土保持生态建设工程

柞水县金米水保清洁小流域项目：防治面源污染面积 28km²。工程措施包括化肥农药污染控制类措施、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类措施、河道综合整治工程、人居环境综合整治类措施、宣传教育类措施。投资 0.28 亿元。

丹江口库区及上游水土保持工程：涉及丹江口库区及上游的商州、洛南、丹凤、商南、山阳、镇安、柞水 7 县区，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560km²，主要包括造林种草、生态修复和小型水保工程建设等。投资 2.80 亿元。

国家水保重点建设工程：涉及商州、洛南、丹凤、商南、山阳、镇安、柞水 7 县区，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360km²，主要包括坡改梯、造林种草、封禁治理和小型水利水保工程建设等。投资 1.80 亿元。

陕西省黄河流域旱作梯田建设工程：涉及洛南县，主要建设内容为坡耕地改造、配套生产道路、建设小型水利水保工程等。新建坡改梯 2500 亩，旧梯田升级改造 5000 亩。投资 0.75 亿元。

秦岭水土保持重点预防保护项目：涉及商州、洛南、丹凤、商南、山阳、镇安、柞水 7 县区，项目预防保护区范围面积 1170km²，重要水源地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140km²。包括主要江河源头预防保护和重要水源地水土流失防治两类，预防保护措施以保护区界碑、宣传标牌、网格围栏等为主，水土流失治理措施以坡耕地治理，坡面治理、沟道治理和面源污染综合治理为主。投资 1.40 亿元。

南水北调中线水源区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工程：涉及商州、洛南、丹凤、商南、山阳、镇安、柞水 7 县区，共建设生态清洁小流域 15 条，防治面源污染面积 140km²，工程措施包括化肥农药污染控制类措施、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类措施、河道综合整治工程、人居环境综合整治类措施、宣传教育类措施。投资 1.40 亿元。

——**绿色小水电创建。**全面完成秦岭区域小水电评估整治工作，建立健全小水电生态流量监管长效机制，提高小水电绿色发展规范化管理水平，实现生态流量在线监测和实时报警。工程总投资 1 亿

元，“十四五”期间投资 1 亿元。

（五）水利信息化体系

按照建设网络强国、数字中国、智慧社会的战略部署和“强感知、增智慧”的思路，对标“安全、实用”的水利网信发展总要求，根据陕西省水利信息化业务和商洛市水利信息化需求，全面加强河流水库、水利工程、水利管理活动和水文、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工程安全等涉水信息的监测感知，完善全面互联高速可靠的水利信息网，加快全市河长制信息化平台建设，推进涵盖水利核心业务的智能应用，完善智慧网络安全体系。

——**加快河长制信息化平台建设。**依托 GIS 地理信息、GPS、基站定位、云计算、大数据、移动通信、互联网等技术，全面推进和规范商洛市河长制信息化平台建设，实现河道管理信息静态展现、动态管理、常态跟踪。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河长制信息化系统建设、云平台搭建、市级河长制管理信息指挥大厅等，各县区河长制系统统一接入市级河长制信息化平台。水利信息化投资 0.1 亿元。

五、加快完善五大支撑体系

坚持以问题为导向，以整改为目标，以问责为抓手，从法制、体制、机制入手，理顺监管体制，优化监管机制，完善监管体系，健全监管制度，强化监管责任，依法履职尽责，围绕河库、水资源、水利工程、水土保持、水旱灾害防御等重点领域，建立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监管网络和责任体系，增强监管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和有效性，推动强监管常态化、规范化、法治化，使水利监管

向更高层次、更高水平迈进，实现全市水利行业强监管从整体弱到基本强的根本性转变，促进全市水利事业平稳健康发展。

（一）机制体制创新支撑体系

针对水治理体制机制不健全、不完善的主要制约因素，按照“破障碍、激活力”的思路，发挥政府与市场的协同作用，推动水治理关键环节改革，破除水利改革发展瓶颈。

——**推进河流管护机制创新。**以拓展河长制工作机制为抓手，研究制定村级河流管护人员待遇的相关激励政策措施；足额落实河流工程维修养护费，实现工程维修养护全覆盖，补齐河流管护设施短板。完成丹江、伊洛河、金钱河、乾佑河和旬河等重要河流岸线保护和利用规划，按照批复的采砂规划实施重要江河采砂工作，按照《河道管理条例》、《陕西省河道管理条例》、《陕西省河道采砂管理办法》和《关于加强河道采砂综合整治工作的意见》，制定进一步加强商洛市河道采砂综合整治工作的指导性意见。

严格河流水域岸线管控，强化河流岸线管理保护，加强河流水资源保护，加大河流水环境综合整治力度，开展河流生态治理与修复，健全河流执法监管机制。

——**推进节水改革创新。**按照国家和陕西省实施节水行动的有关要求，健全水价形成机制，建立完善分类定价、差别水价、阶梯水价、超额累进加价等水价机制，促进和引导全社会节约用水。深化水资源税改革，切实发挥水资源税在促进水资源节约利用中的调节作用。强化取用水计量统计，提高农业灌溉、工业和市政用水计量率。对纳入取水许可管理的用水户和城市公共管网覆盖区规模以

上用水大户严格实行计划用水监督管理。强化节水标准定额应用。推进水权水市场改革。围绕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大力实施农业节水行动。

——**推进监管机制改革创新。**贯彻落实中省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和优化营商环境的部署要求，推动政府职能转向减审批、强监管、优服务、促进市场公平竞争。全面推动取水许可电子证照，实现取水许可证照跨地区、跨部门共享互认。推动投资项目涉水审批改革，精简下方行政审批事项，优化审批程序，降低审批成本。推行“互联网+政府服务”和“一网通办”，努力提高办事效率。

切实贯彻落实水利改革发展“强监管”主调，加强法规制度建设。结合商洛市特点和各专业领域监管需要，制定相关工作办法，明确监管范围和事项、机构及职责、工作要求、监督程序和形式、责任追究机制等。按照分级负责、层层有责、各负其责、奖惩结合的原则，严格落实各级水行政机关的监管责任，切实发挥各级水行政机关的职能作用。完善监督检查和考核评价机制，加强监督考核，以考核结果作为有关部门年度考核的重要参考。推进水行政综合执法，加强基层执法力量，理顺执法职能，形成与公安、国土、环保、应急管理等部门联合执法的新机制，增强水行政执法能力，加快提升执法效能。

（二）江河湖库监管支撑体系

通过发挥河长作用、划定好管理范围、编制好河流岸线利用保护规划、巩固好治理成果，打造水利强监管的一张名片。

——**河库监管。**贯彻河长制领导小组决定和部署，分解细化工

作安排，协调督导任务落实，充分发挥河湖长制制度优势，进一步强化河湖长履职尽责。落实水生态空间管控要求，提高管理水平，保障河湖生态安全。进一步做好河道采砂取土管制，规范砂石资源开发利用，维护河道河势稳定，保障防洪、供水安全和河道管理保护工作有效开展。对新老拦河工程生态流量下泄设施进行普查，强化河湖生态流量下泄监管。按照河湖岸线不同分区功能，加强用途监管。

——**水资源监管**。按照节水优先要求，围绕落实陕西省节水行动方案，强化从水源到水龙头全过程监管，将节水工作纳入目标责任考核，加强节水管理日常检查督导，推动各级部门和相关管理单位依法履行管理职责。把水资源作为最大的刚性约束，严格管控新增取用水，从严监管浅层地下水超采区项目取用水。进一步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针对实行过程中的不足和薄弱环节，开展专项督查监管。重点针对非法取用水、取用水不规范、监测计量不到位等行为，建立问题清单，落实监管责任，督促限期完成整改。开展《陕西省地下水条例》《陕西省地下水超采区划定及保护方案》《陕西省地下水超采区治理方案》落实情况督查，严格执行地下水开采总量和水位“双控”制度，完善地下水监测站点建设，加强水质水位监测，保障地下水生态安全。持续做好现有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和水质监测上报通报，从严监管规划水源周边开发建设活动，预留保护空间，保障商洛市高质量发展的水源安全。

——**发挥好河长作用**。以河长制和美丽河流建设为抓手，制定市县镇三级河长分级分段负责，村级河长具体负责的两级管理保护

机制，加强河长考核力度，推进河长制尽快从“有名”向“有实”转变，促进各级河长履职尽责，鼓励每位河长多走“一公里”。推动各级河长办机构设置规范化。开展优秀河长表彰、“寻找最美河流卫士”、“逐梦幸福河流”等活动。

——**划定管理范围**。完成丹江、伊洛河、金钱河、乾佑河和旬河等主要河流划界工作，明确河流管控边界，严格河流岸线管理保护。完成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土地确权，划定水库、水电站大坝、堤防、水闸等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实现工程全覆盖。利用“全省水利一张图”及河流遥感本底数据库，加快推进划界成果上图，同步推进水利工程划界工作。

——**编制好河流管理规划**。编制完成全市主要河流岸线保护利用规划和河道采砂管理规划，强化规划约束，落实河流空间管控要求。严格规范涉河建设项目许可，按照谁审批、谁监管的原则，加强许可项目实施的全过程监管。

——**巩固好治理成果**。以“清四乱”为重点，将清理重点由主要河流向中小河流、农村延伸，切实解决河流管理范围内乱占、乱采、乱堆、乱建等问题，加大四乱问题严重的河流的治理力度。根据《陕西省采砂管理条例》，推动河道砂石资源科学有序开发，严厉打击非法采砂。开展河流健康评价，推动水利景区建设提质增效。

（三）水利工程管控支撑体系

在抓好水利工程建设进度、质量、安全生产等方面监管的同时，以点多面广的小水库、农村饮水等工程为重点，加大对工程安全规范运行的监管。抓好水利工程建设监管，健全水利市场监管机制。

抓好水利工程运行管理监管，全面开展水利工程安全鉴定，加强对工程管护主体、管护人员和管护经费落实情况的监管。

——**加强水库运行管理。**全面落实水库防汛“三个责任人”和“三个重点环节”，逐库明确责任人、落实重点环节工作，确保“三个责任人”有名有实。做好水库专项督查发现问题整改。组织实施水库大坝水闸安全鉴定，开展水库降等报废，推进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

——**加强农村供水工程运行管理。**按照水费必须收、要按成本收、不足部分由地方补齐的原则，下大功夫做好算成本、定水价、收水费、财政补的工作。制定农村供水工程水费收缴工作问责实施细则，积极争取中央财政支持，发挥财政资金激励机制作用，督促地方各级财政加大维修养护经费投入力度，努力实现到 2025 年底农村集中供水工程全部收费，水费收缴率达到 95% 以上。

——**加强灌区末端运行管理。**针对近年来旱情暴露出的灌区突出问题，进一步划清事权，落实配套工程和运行维护主体、责任和经费，创新管理体制和机制，发挥灌区应有效益。推进中型灌区供水成本测算，结合灌区改造进一步完善供水计量设施。

（四）水利科技创新支撑体系

——**建立科技创新激励机制。**通过干部任用、职称评定、物质奖励等措施，鼓励各类技术人才在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生态保护、智慧水利、工程建设关键技术等各个领域，开展科技攻关及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和新设备研发。鼓励生产、管理单位结合工作实践，开展相关领域技术革新和管理体制机制创新。鼓励在水利企业市场管理和招投标中增加科技创新内容。进一步激发科技创新

人才潜力。依托重点工程、重大项目、科研院所、工程技术中心和境外交流培训等，开展创新人才选拔培养和创新团队建设。进一步加强科研成果推广应用。

——**加强全行业人才队伍建设。**加大人才培养、交流和引进力度，加快基层水行政主管部门、管理单位业务能力提升，加强全行业人才队伍建设，加紧实施基层业务能力提升工程，彻底扭转执行保障能力上强下弱的局面，逐步建立适应水利现代化发展的人才梯队。

（五）水利法治建设支撑体系

全面加强依法行政工作，推进依法治水管水进程，落实法治建设主体责任。建立健全主要负责人抓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制度，积极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活动，完善重大决策和重要文件合法性审核制度，全面落实权力和责任清单制度，坚持把依法行政纳入目标责任考核，促进依法行政工作；强化水利政策研究，瞄准水利法治建设和深化水利改革，突出政策研究的前瞻性、灵活性、有效性，加大水利政策法规调研力度；推动依法行政公开透明，建立完善便民服务网络平台，坚持水利政策法规、水行政审批、干部任用、重大项目审批和实施等政务公开，建立高效规范的政务运转体系；依法保障人民群众监督权利，完善群众举报投诉制度，拓宽群众监督渠道，接受社会舆论监督；落实“放管服”改革举措，做好政务服务事项梳理、优化、提升工作。推进“互联网+政务审批”，实现行政许可审批“一网通办”。

——**健全完善水利法规体系。**加强重点领域立法调研，做好有

关法律法规草案征求意见办理工作，落实规范性文件审核备案制度，认真落实规范性文件“统一登记、统一编号、统一发布”制度。

——**深化水利综合执法改革。**推进水利综合执法，面向基层、重心下移，整合执法力量，理顺执法职能，深化水利综合执法改革；开展河流专项执法，加大河流执法监督检查，依法查处涉河违法违规案件；实施“水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加强水政执法队伍建设，健全市县水行政执法机构，确保人员编制经费；加强水政监察人员业务培训，提高基层执法人员法治素养和执法水平。

——**加强水利普法宣传。**围绕“世界水日”、“中国水周”宣传主题，扎实开展法制教育，牢固树立宪法意识和水法治意识，增强全社会水法治观念。

——**强化专项执法力度。**坚持开展河湖管理、河道采砂、水土保持等专项执法，依法查处涉水违法违规案件。加大河道管理、河道采砂中乱象整治力度，提升依法治理效能；推进河流“清四乱”常态化、规范化，依法科学划定河流管理范围，提升河长制从“有名”的责任向“有实”的成效转变。

六、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

（一）估算原则

项目投资根据前期工作开展情况分类估算。已经开展前期工作的工程项目，投资估算及计划安排，按项目前期工作最新阶段成果计列。前期工作深度不够的工程项目，可参考近三年当地同类型工

程设计成果，并考虑一定的价格因素，进行投资估算。

（二）规划投资

规划重点项目五大类 41 项，总投资 101.59 亿元，“十四五”投资 74.27 亿元。其中：水资源优化配置项目 9 个，工程总投资 22.38 亿元，“十四五”期间投资 12.65 亿元，占“十四五”投资的 17.03%；供水保障能力项目 10 个，工程总投资 23.48 亿元，“十四五”期间投资 17.69 亿元，占“十四五”投资的 23.82%；水旱灾害防御项目 8 个，工程总投资 31.03 亿元，“十四五”期间投资 25.53 亿元，占“十四五”投资的 34.37%；水生态保护与修复项目 13 个，工程总投资 24.61 亿元，“十四五”期间投资 18.31 亿元，占“十四五”投资的 24.65%；水利信息化项目 1 个，工程总投资 0.1 亿元，“十四五”期间投资 0.1 亿元，占“十四五”投资的 0.13%。商洛市“十四五”水利投资汇总见表 3。

（三）资金筹措

“十四五”期间全市水利工程建设投资主要以国家资金为主，同时广开融资渠道，本着“谁投资，谁建设、谁受益、谁管理”的原则，积极吸纳民间资金投入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以民生水利工程建设为重点，广泛调动广大群众参与水利建设的积极性，确保水利建设投资逐年稳定增长。结合近年来国家投资重点方向、领域和政策标准，拟争取中央投资 60.16 亿元，占总投资的 81%，市县地方配套及其他资金 14.11 亿元，占总投资的 19%。

商洛市“十四五”水利投资汇总表

表 3

序号	项目	总投资 (万元)	“十四五”	
			投资(万元)	占比(%)
一	水资源优化配置工程	223784	126484	17.03
1	重点水源工程	209784	112484	
2	水系连通工程	14000	14000	
二	供水保障能力工程	234793	176895	23.82
3	城乡供水工程	218793	160895	
4	灌区节水改造	16000	16000	
三	水旱灾害防御工程	310310	255300	34.37
5	重要支流治理	163900	163900	
6	中小河流治理	121450	72000	
7	山洪沟治理	11160	5600	
8	病险水库除险加固	13800	13800	
四	水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	246055	183055	24.65
9	饮用水源保护	24255	24255	
10	主要河流及区域生态环境 治理保护修复工程	127500	64500	
11	水土保持综合治理	84300	84300	
12	小水电整治	10000	10000	
五	水利信息化工程	1000	1000	0.13
13	商洛市河长制信息化平台	1000	1000	
合计		1015942	742734	100

七、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强化政府宏观调控和主导作用

要站在战略和全局的高度，充分认识推动“十四五”水利改革发

展的客观重要性、现实必要性和极端紧迫性，切实提高政治站位，不断增强做好各项工作的历史责任心、政治使命感和担当荣誉感，抽调得力人员组成工作班子，对照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国家新的发展理念和新时代治水方针，坚持目标引领和问题导向，认真分析查找当前水利改革发展中的突出问题和制约短板，梳理本辖区相关工作任务，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方案，列出任务清单、夯实工作责任、全力抓好落实。

（二）做好顶层设计，通过科学论证确保工作推进

要在省市“十四五”规划编制领导小组的领导下，本着下位规划服从上位规划、专项规划符合总体规划、近期规划衔接远期规划的原则，多规合一，协同做好本辖区本系统“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夯实工作推进的规划基础，分类分级建立重大水利工程项目库和重点工作路线图，全面实行责任清单管理，明确每个项目和每项工作的行政负责人、技术责任人和业务承办人，细化主要节点目标和关键控制环节，实行督查跟进、评价问责，确保各项工作有力有序推进。

（三）积极筹措资金，强化资金管理

加强与中省相关部门的衔接，积极争取中省资金支持。各级政府要完善水利投入机制，坚持两手发力，在跟进落实政府资金投入的同时，创新水利投融资体制机制，广泛吸引金融资金和利用社会资本参与水利建设。建立规范化、常态化的水利资金使用、监管体制和制度，监管关口前移、重心下移，变事后监管为事前、事中、

事后全方位监管，实现水利资金规范高效使用。

（四）增强队伍素质，提升行业能力

打破行业、区域、部门壁垒，统筹调度智库资源，吸纳高素质大学生就业，加强高层次人才引进，完善培训培养激励机制，建立有利于人才脱颖而出的内部运行机制，建设高质量、可持续的干部人才队伍。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主要领导“第一责任”和班子成员实行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扎实做好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廉政风险防控，强化不敢腐的震慑、扎牢不能腐的笼子、增强不想腐的自觉，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政治生态。强化水利工作的专业支撑和技术依托，实际问题集中解决，实践难题联合攻关，持续建设既有党的纪律、法规制度又有专业素养、和谐温暖的商洛水利大家庭，为加快推进水利改革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五）鼓励公众参与，社会共同实施

“十四五”水利发展规划是以人为本，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规划，该规划既是政府行为，也是社会行为，需要各级政府、相关部门及社会和市场主体的支持和参与才能顺利实现。利用媒体加强宣传和引导，广泛征求群众意见，鼓励公众参与，做到多阶层、多部门、多领域协商，共同推进规划顺利实施。

附表：商洛市“十四五”水利发展规划重点项目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地点	项目类别	建设性质	总投资 (亿元)	“十四五”投资 (亿元)
	全市	41 项				101.59	74.27
一	水资源优化配置	9 项				22.38	12.65
(一)	重点水源工程	7 项				20.98	11.25
1	洛南张坪水库续建配套	水库续建配套	洛南县	供水/灌溉	在建	2.6	0.5
2	商南清油河水库	水库总库容 983 万 m ³ ，兴利库容 688 万 m ³ 。工程主要任务为商南县城及周边乡镇 10.88 万人生活供水及工业供水，年供水量 845 万 m ³	商南县	供水	在建	3.44	3.14
3	山阳磨沟水库	水库总库容 492 万 m ³ ，兴利库容 324 万 m ³ 。工程主要任务为山阳县县城生活和医药食品等工业供水，兼顾农业灌溉，年均供水量 370 万 m ³	山阳县	供水/灌溉	在建	3.05	1.45
4	镇安云镇水库	水库总库容 959 万 m ³ ，兴利库容 834 万 m ³ ，主要任务为镇安县城和云盖寺镇城乡供水和烟田灌溉。水库设计年均可供水量 1074 万 m ³	镇安县	供水/灌溉	在建	3.14	1.44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地点	项目类别	建设性质	总投资 (亿元)	“十四五”投资 (亿元)
5	丹凤县青峰水库	水库总库容 383 万 m ³ ，兴利库容 194 万 m ³ 。青峰、龙潭两库联合调节，解决丹凤县城 7.97 万人生活供水以及县城工业供水，年均总供水量 400 万 m ³ ，其中青峰水库多年平均供水量 103 万 m ³	丹凤县	供水	新建	2.67	1.67
6	洛南台峪水库	水库总库容 110.79 万 m ³ ，兴利库容 80.25 万 m ³ 。工程主要任务为解决洛南县城城关街办、麻坪镇 4 个村及社区 1.45 万人的生活用水和水库下游麻坪镇 0.59 万亩农业灌溉用水，年供水量 103 万 m ³	洛南县	供水	新建	0.59	0.56
7	柞水马耳峡水库	水库总库容 850 万 m ³ ，水库建成后年均供水总量 1240 万 m ³ ，主要解决柞水县曹坪镇、小岭镇、凤凰镇、杏坪镇 4.55 万人生活用水，同时提供 0.5 万亩农业灌溉用水及小岭工业园区居民生产用水和工业生产用水	柞水县	供水/灌溉	新建	5.50	2.50
(二)	水系连通工程	2 项				1.40	1.40
1	洛南县河库水系连通工程	加宽改造渠道 20km；改造渠道 1.75km；改造暗洞 1km；新建渠道 11km	洛南县	河库连通工程	新建	0.80	0.8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地点	项目类别	建设性质	总投资 (亿元)	“十四五”投资 (亿元)
2	丹凤县苗沟-鱼岭-龙潭-青峰四库连通项目	通过改造原鱼岭、苗沟水库渠道，新建渠道约 70km，联通四库，沟通老君河、苗沟、涌峪河、资峪河	丹凤县	河库连通工程	新建	0.60	0.60
二	供水保障能力工程	10 项				23.48	17.69
(一)	城乡供水工程	9 项				21.88	16.09
1	洛南县城供水改扩建工程	续建洛南县城第二水厂，敷设输水管道 22.5km，配水管网 87km	洛南县	供水	续建、新建	2.79	1.40
2	丹凤县大峪水厂及管网配套工程	新建大峪水厂，铺设管道 7km	丹凤县	供水	新建	1.42	0.80
3	商南县城供水改扩建工程	改扩建商南第一水厂，新建输水管道 29km，配水管道 32km	商南县	供水	新建	2.79	1.30
4	山阳县城供水改扩建工程	新建伍竹园、磨沟水库配套水厂 2 座，扩建十里水厂，铺设管道 35.5km	山阳县	供水	新建	1.74	1.00
5	镇安县城供水改扩建工程	新建午峪水厂，扩建结子水厂，铺设管道 25km	镇安县	供水	新建	1.39	0.75
6	柞水县城供水改扩建工程	新建县城第二水厂，1 处信息化管理系统	柞水县	供水	新建	1.90	1.00
7	商洛市规模化农村供水工程打捆项目	建设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农村部分）2 处，建设万人工程 32 处	全市	供水	新建	3.19	3.19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地点	项目类别	建设性质	总投资 (亿元)	“十四五”投资 (亿元)
8	商洛市小型供水工程及老旧供水工程和管网更新改造工程打捆项目	建设小型供水工 503 处，老旧供水工程和管网更新改造 14 处	全市	供水	新建	5.56	5.56
9	商洛市抗旱应急水源工程	建设 19 处抗旱应急水源工程	全市	供水	新建	1.09	1.09
(二)	灌区节水改造	1 项				1.60	1.60
1	中型灌区节水改造	节水改造渠道 73km，修复建筑物 590 座	全市	灌溉	新建	1.60	1.60
三	水旱灾害防御工程	8 项				31.03	25.53
(一)	重要支流治理	4 项				16.39	16.39
1	丹江综合治理工程	治理河长 32 公里，丹江水生态、水文化建设	商州区 丹凤县 商南县	防洪	续建	10.00	10.00
2	伊洛河防洪工程	治理河长 54 公里	洛南县	防洪	新建	3.67	3.67
3	金钱河防洪工程	治理河长 17 公里	山阳县 柞水县	防洪	新建	1.77	1.77
4	旬河防洪工程	治理河长 11 公里	镇安县	防洪	新建	0.95	0.95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地点	项目类别	建设性质	总投资 (亿元)	“十四五”投 资(亿元)
(二)	中小河流治理	1项				12.15	7.20
1	23条中小河流治理项目	治理河长245.3km,新建堤防245.3km	全市	防洪	新建	12.15	7.20
(三)	山洪沟治理	1项				1.12	0.56
1	7处山洪沟治理项目	治理河长33km,新建堤防31.33km	全市	防洪	新建	1.12	0.56
(四)	病险水库除险加固	2项				1.38	1.38
1	中型水库二龙山水库除险加固	大坝渗漏处理、闸门更换维修、交通桥重建、增设大坝检测洪水预警系统	商州区	防洪	新建	0.70	0.70
2	6座小型水库除险加固	大坝、溢洪道、泄洪洞维修建设	商州区 丹凤县 商南县 山阳县	防洪	新建	0.68	0.68
四	水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	13项				24.61	18.31
(一)	饮用水水源地保护	3项				2.43	2.43
1	商洛市中心城区商州区南秦水库水源地保护	建设取水口、供水管道,建设水源防护、警示、监测等设施	商州区	水生态保护治理		1.45	1.45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地点	项目类别	建设性质	总投资 (亿元)	“十四五”投资 (亿元)
2	城市饮用水源地保护(9处城市水源地)	建设围栏和标志牌、在线监控系统、保护区水土流失治理	全市	水生态保护治理	新建	0.31	0.31
3	农村集中供水工程饮用水源地保护(310处千人以上工程)	建设围栏和标志牌、在线监控系统、保护区水土流失治理	全市	水生态保护治理	新建	0.67	0.67
(二)	主要河流及区域生态环境治理保护修复工程	3项				12.75	6.45
1	丹凤丹江百里生态长廊项目	新建大峪沟水库,新建日供水量2.2万m ³ 水厂,配套建设供水管网河道治理工程、生态建设综合提升工程以及生态驳岸工程	丹凤县	水生态保护治理	新建	8.43	4.23
2	柞水丰北河水库及生态补水项目	建设小(1)型水库,调水隧洞8km	柞水县	水生态保护治理	新建	3.60	1.50
3	农村水系综合整治	河流生态化治理70km、池塘水生态恢复40座	全市	水生态保护治理	新建	0.72	0.72
(三)	水土保持综合治理	6项				8.43	8.43
1	柞水县金米水保清洁型小流域项目	水土流失治理面积28km ² ,建设防洪堤防8km,木耳微喷灌溉200亩,生产道路整修5km,生活污水生态化治理站一处,沟道治理5条	柞水县	水土保持	新建	0.28	0.28
2	丹江口库区及上游水土保持工程	治理水土流失面积560km ²	全市	水土保持	新建	2.80	2.8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地点	项目类别	建设性质	总投资 (亿元)	“十四五”投资 (亿元)
3	国家水保重点建设工程	治理任务 360km ²	全市	水土保持	新建	1.80	1.80
4	陕西省黄河流域旱作梯田建设工程	坡耕地进行改造，配套生产道路、小型水利水保工程等新建坡改梯 2500 亩，旧梯田升级改造 5000 亩	洛南县	水土保持	新建	0.75	0.75
5	秦岭水土保持重点预防保护项目	项目预防保护区范围面积 1170km ² ，重要水源地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140km ² ，包括主要江河源头预防保护和重要水源地水土流失防治两类，预防保护措施以保护区界碑、宣传标牌、网格围栏等为主，水土流失治理措施以坡耕地治理，坡面治理、沟道治理和面源污染综合治理为主	全市	水土保持	新建	1.40	1.40
6	南水北调中线水源区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工程	实施清洁小流域治理 15 条，面源污染防治面积 140km ²	全市	水土保持	新建	1.40	1.40
(四)	绿色小水电	1 项				1.00	1.00
1	绿色小水电创建	全面完成秦岭区域小水电评估整治工作，建立健全小水电生态流量监管长效机制，提高小水电绿色发展规范化管理水平，实现生态流量在线监测和实时报警	全市	水生态保护治理	新建	1.00	1.00
五	水利信息化工程	1 项				0.10	0.1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地点	项目类别	建设性质	总投资 (亿元)	“十四五”投 资(亿元)
1	商洛市河长制信息化平台	商洛市河长制信息化系统建设、云平台搭建、市级河长制管理信息指挥大厅、重要河段监控建设(市管段布置监控点位15处)、各县区河长制系统统一接入市级河长制信息化平台	全市	行业能力提升	新建	0.10	0.10

附图：商洛市“十四五”水利发展规划重点工程布局图

